档号：1125-2010-8060-9035-00004-P001

教育局通函第 47/2025 号

分发名单：各中小学及幼稚园校长
（英基协会属下学校及国际学校除外）

副本送：各组主管 – 备考

课程发展议会辖下
各学习领域委员会及功能委员会（2025-2027 年度）
教师委员提名

（请将本通函传阅予全体教师。）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请学校提名教师出任课程发展议会辖下各学习领域委员会及功能委员会的委员。

详情

2. 课程发展议会主要就幼稚园至高中各教育阶段的课程发展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课程发展议会透过两层架构运作：第一层是课程发展议会及常务委员会，第二层是学习领域委员会及功能委员会。有关课程发展议会的架构，可参阅议会网页 www.edb.gov.hk/cdc/sc。

3. 为培养学生成为德才兼备，有承担、有视野、爱国爱家的终身学习者，以迎接未来的挑战和机遇，我们诚邀贵校提名教师加入课程发展议会辖下各学习领域委员会及功能委员会，以广纳他们的经验和意见，协助议会就持续更新和落实学校课程提出指导和实务建议。请将本通函传阅予全体教师参阅，并且提名有意参与学校课程发展工作的教师，让课程发展持续优化，为学校教育作出贡献。

4. 课程发展议会辖下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两年，新一届的任期**由2025年9月1日开始，至2027年8月31日完结**。在完成学校提名程序后，课程发展议会将根据既定的遴选机制进行甄选。在甄选的时候，我们会考虑获提名教师在以下方面的经验和资历：

- 学历／专业资格；
- 相关教学经验；
- 校内担任的相关工作／职务（例如：学务主任、学习领域统筹主任、科主任、STEAM统筹主任）；
- 在课程发展相关专业组织的工作经验（例如：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科目委员会委员）；
- 与课程发展相关的专业经验（例如：学术研究／论著）；以及
- 校长的推荐等。

5. 教师委员的提名须知载列于**附件一**。**提名的截止日期为2025年5月12日**，**逾期递交的表格将不获受理**。

查询

6. 如有查询，请与课程发展处议会及中学组1庄玧滢女士（电话：2892 6433）或陈乐欣女士（电话：2892 5895）联络。

教育局局长
李依代行

二零二五年四月七日

附件一

课程发展议会辖下委员会教师委员提名

提名须知

1. 提名期

由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接受提名，**逾期递交的表格将不获受理**。

2. 校长

(a) 校长应担任获提名教师的提名人。

(b) 在递交提名前，请征询获提名教师的意愿。

3. 获提名教师

获提名教师应根据自己任教的科目及专长选择参与的学习领域委员会或功能委员会。例如：任教小学**中国语文科**的教师可参与中国语文教育委员会及各功能委员会。

4. 任期

提名任期为两年（即由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5. 委员会会议

各委员会会议或会订于授课日的上午或下午举行。

6. 递交提名

学校可透过「统一登入系统」（https://clo.edb.gov.hk/）提交相关的电子表格（表格编号 90）。电子表格的使用指引载列于**附件二**。

7. 认收提名表格

收到提名表格后，系统会自动发送**确认电邮**给校长及获提名教师。

附件二

课程发展议会辖下委员会教师委员提名

电子表格的使用指引

提名人及**获提名教师**均可使用其现有开设于「电子化服务入门网站」(e-Services)、「培训行事历系统」(TCS)或「统一登入系统」(CLO)的用户名称及密码登入「统一登入系统」。

https://clo.edb.gov.hk

如学校在使用电子表格时需要协助，可致电 2892 6126 与陈嘉灏先生联络。

步骤一：委派电子表格（表格编号 90）

提名人（即校长）登入「统一登入系统」后，请点选「教育局电子表格递交系统」，然后前往「委派页面」，并在「替换为」一栏下将表格编号 90 委派给获提名教师（不多于十个）及按「储存」。

步骤二：填写电子表格（表格编号 90）

电子表格有甲、乙两部分。

甲部	先由**获提名教师**填写
乙部	由**提名人（即校长）**填写

获提名教师

1. **获提名教师**登入「统一登入系统」，前往「教育局电子表格递交系统」，然后点选「电子表格」。

2. 在表格清单中点选**表格编号 90「课程发展议会辖下委员会教师委员提名」**，并填妥**表格甲部**的资料。成功提交表格后，系统会显示状态为「等待审批」。请注意，表格尚待审批人（即校长）审批，并未提交至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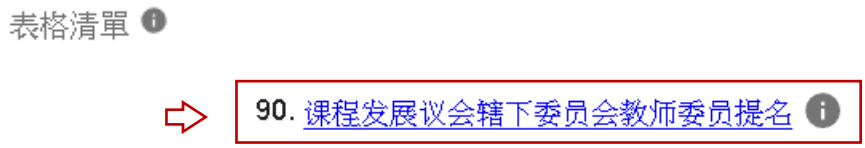

提名人（校长）

1. 获提名教师完成表格甲部后，**提名人（即校长）**登入「统一登入系统」，前往「教育局电子表格递交系统」，然后点选「表格查询」。

2. 点选「等待审批」的提名表格。

3. 填写**表格乙部**的资料。校长审批并签署表格后，系统会显示状态为「等待审核」，表格将交由教育局作进一步处理。系统会自动发送确认电邮给校长及获提名教师，以确认收到提名表格。